**永城市委统战部**

**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永城市委统战部概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 永城市委统战部是市委重要组成部门之一，下设办公室、理论宣传科、党外干部科、经济联络科，单位实有人数23人。单位主要任务负责党外人士安排、联系非公有制经济、侨、台、民族宗教、统一战线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统战部编制13名，其中行政编制9名，事业编制3名，工勤编制1名，实有工作人员36人，在职财政供给23人，离退休13人（其中离休2人）。

（三）主要工作任务

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、政策；团结、帮助、引导、教育非公经济代表人士，大力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；支持和帮助市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，选拔、培养新一代代表人士；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；牵头协调处理全市民族宗教工作方面的各种重大问题；开展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，密切与有关社团的联系，服务永城对外开放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外人士的培养、选拔和使用工作。

二、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永城市委统战部2015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60.4万元，支出为260.4万元，

（二）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永城市委统战部本年财政拨款收入260.4万元，

（三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永城市委统战部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0.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60.4万元，占100%。

（四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永城市委统战部2015 年一般公共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4.4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14.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%。社会保障和就业预算46万元。支出决算为4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。

（五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永城市委统战部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0.4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51.4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 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 医疗费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提租补贴、购房补贴、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109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 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（六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“三公经费”，公务接待费2.8万元。

三、 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5、上年结转和结余：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、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，也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。

6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7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8、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事务（款）：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开展业务活动的支出。

（1）行政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为保障局各行政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。

（2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项）：是指局机关及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支出。

（3）机关服务（项）：是指为局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。

（4）事业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。

9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10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